

迈克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0年4月16日，迈克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并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关于拟修改公司章程的说明

根据公司经营策略调整，公司拟将高级管理人员职务中“技术总监”调整为“研发总监”，研发总监负责公司产品技术研发、研发体系建设、研发团队建设等工作。同时，根据《证券法（2019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19年修订）》相关规定，公司拟对《公司章程》中相应条款进行修改，具体修订内容如下表：

原条款	修订后条款
第十一条 本章程所称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是指公司的财务总监、 技术总监 、市场运营总监、商务总监、生产总监、行政总监、战略投资总监、董事会秘书。	第十一条 本章程所称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是指公司的财务总监、 研发总监 、市场运营总监、商务总监、生产总监、行政总监、战略投资总监、董事会秘书。
第二十九条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股份5%以上的股东，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票在买入后6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6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本公司所有，本公司董事会将收回其所得收益。但是，	第二十九条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股份5%以上的股东，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票 或者其他具有股权性质的证券 在买入后6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6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本公司所有，本公司董事会将收回其所得收益。但是，证券公司因包

证券公司因包销购入售后剩余股票而持有 5%以上股份的,卖出该股票不受6个月时间限制。 公司董事会……	销购入售后剩余股票而持有 5%以上股份的,以及有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规定的其他情形的除外。 前款所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自然人股东持有的股票或者其他具有股权性质的证券,包括其配偶、父母、子女持有的及利用他人账户持有的股票或者其他具有股权性质的证券。 公司董事会……
第三十八条 持有公司 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将其持有的股份进行质押的,应当自该事实发生当日,向公司作出书面报告。	第三十八条 持有公司 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将其持有的股份进行质押的,应当自该事实发生当日,向公司作出书面报告。 任何股东持有或者通过协议、其他安排与他人共同持有公司的股份达到公司已发行股份的 5%的,应当在该事实发生之日起 3 日内编制权益变动报告书,向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提交书面报告,书面通知公司,并予公告。在上述期限内,不得再行买卖本公司股票,但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情形除外。 任何股东持有或者通过协议、其他安排与他人共同持有公司的股份达到公司已发行股份的 5%后,通过证券交易所的证券交易,其拥有权益的股份占公司已发行股份的比例每增加或者减少 5%,应当依照前款规定进行报告和公告。在该事实发生之日起至公告后 3 日内,不得再行买卖公司的股票,但中国证监会规定的情形除外。 任何股东持有或者通过协议、其他安排与

	他人共同持有公司的股份达到公司已发行股份的 5%后,其所持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每增加或者减少 1%,应当在该事实发生的次日通知公司, 并予公告。 持股达到规定比例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收购人、交易对方等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依照相关规定进行信息披露,并配合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即时告知公司控制权变更、权益变动、与其他单位和个人的关联关系及其变化等重大事项,答复公司的问询,保证所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 违反本条第二款、第三款的规定买入在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的,在买入后的 36 个月内,对该超过规定比例部分的股份不得行使表决权。
第五十七条 股东大会的通知包括以下内容: 股东大会采用网络或其他方式的,应当在股东大会通知中明确载明网络或其他方式的表决时间及表决程序。股东大会网络或其他方式投票的开始时间,不得早于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 3:00,并不得迟于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 9:30,其结束时间不得早于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 3:00。 股权登记日与会议日期之间的间隔应当不多于 7 个工作日。股权登记日一旦确认,不	第五十七条 股东大会的通知包括以下内容: 股东大会采用网络或其他方式的,应当在股东大会通知中明确载明网络或其他方式的表决时间及表决程序。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日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时间;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 9:15,结束时间为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 3:00。 股权登记日与会议日期之间的间隔应当

得变更。 	不多于7个工作日且与网络投票开始日之间至少间隔2个交易日。股权登记日一旦确认，不得变更。
第八十一条 董事会、独立董事和符合相关规定条件的股东可以征集股东投票权。征集股东投票权应当向被征集人充分披露具体投票意向等信息。禁止以有偿或者变相有偿的方式征集股东投票权。公司不得对征集投票权提出最低持股比例限制。	第八十一条 董事会、独立董事和持有百分之一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者依照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的规定设立的投资者保护机构，可以作为征集人，自行或者委托证券公司、证券服务机构，公开请求上市公司股东委托其代为出席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提案权、表决权等股东权利。征集股东投票权应当向被征集人充分披露具体投票意向等信息。禁止以有偿或者变相有偿的方式征集股东投票权。
第一百零二条 董事应当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本章程，对公司负有下列勤勉义务： （四）应当对公司定期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保证公司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 	第一百零二条 董事应当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本章程，对公司负有下列勤勉义务： （四）应当对公司证券发行文件和定期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保证公司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董事无法保证证券发行文件和定期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或者有异议的，应当在书面确认意见中发表意见并陈述理由，公司应该披露，公司不予披露的，董事可以直接申请披露；

	
第一百一十一条 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十）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根据总经理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财务总监、技术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 	第一百一十一条 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十）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根据总经理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财务总监、研发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
第一百二十七条 公司设总经理一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 公司总经理、财务总监、技术总监、市场运营总监、商务总监、生产总监、行政总监、战略投资总监、董事会秘书为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	第一百二十七条 公司设总经理一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 公司总经理、财务总监、研发总监、市场运营总监、商务总监、生产总监、行政总监、战略投资总监、董事会秘书为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
第一百三十一条 总经理对董事会负责，下列职权： （六）提请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财务总监、技术总监、市场运营总监、商务总监、生产总监、行政总监、战略投资总监； 	第一百三十一条 总经理对董事会负责，下列职权： （六）提请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财务总监、研发总监、市场运营总监、商务总监、生产总监、行政总监、战略投资总监；
第一百三十五条 公司财务总监、技术总监、市场运营总监、商务总监、生产总监、行政总监、战略投资总监、董事会秘书由总经理提请	第一百三十五条 公司财务总监、研发总监、市场运营总监、商务总监、生产总监、行政总监、战略投资总监、董事会秘书由总经理提请

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财务总监、技术总监、市场运营总监、商务总监、生产总监、行政总监、战略投资总监、董事会秘书协助总经理开展工作。	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财务总监、研发总监、市场运营总监、商务总监、生产总监、行政总监、战略投资总监、董事会秘书协助总经理开展工作。
第一百四十七条 监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一）应当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 	第一百四十七条 监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一）应当对公司证券发行文件和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保证公司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监事无法保证证券发行文件和定期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或者有异议的，应当在书面确认意见中发表意见并陈述理由，公司应当披露，公司不予披露的，监事可以直接申请披露；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上述事项尚须提交公司2019年度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迈克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十七日